

新卡和原有卡至餐厅充值窗口进行余额转移；保卫处完成门禁信息调整工作；图书馆完成图书信息调整工作，新卡借阅书籍正常使用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、9月30日后职工原有校园卡仅保留教师公寓水电充值功能。

2、职工原有校园卡损坏，无法购买教师公寓水电者，可在6月1日后，工作时间携带本人有效证件，至1号教学楼217房间办理教师公寓水电卡。

3、职工新办理的校园卡如有问题，请工作时间至1号教学楼217房间办理，也可电话咨询。联系人扈晓君，联系电话89628366。

4、职工办理余额转移，请于工作日8:30-12:30至餐厅充值窗口办理。

5、圈存机和手机充值说明见网上办公系统。



2019年5月24日